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与通讯方式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殷岚
- 6.会议列席人员：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李慧曲、张明、何晓云、程雪翔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总经理 2023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包括：经营情况分析、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等，结合本年度的情况制定了下一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目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报告包括：公司 2023 年的总体经营情况回顾、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本次权益分派情况、独立董事工作情况等，并对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下一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展望。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北京大华审字[2024]00000308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的经营情况，结合公司总体发展规划及市场预期，确定 2024 年财务预算指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关于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4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殷岚、于继忠、温茜、张明、吴浩、何晓云、程雪翔、周均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何晓云女士、程雪翔先生、周均先生、杜守颖女士（已离职）对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予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何晓云）》(公告编号：2024-014)，《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程雪翔）》(公告编号：2024-015)，《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周均）》(公告编号：2024-016)，《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杜守颖已离职）》(公告编号：2024-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北京大华核字[2024]00000081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北京大华核字[2024]00000080号）。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1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 并结合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何晓云女士**、**程雪翔先生**、**周均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 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和要求,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在 2023 年度勤勉尽责, 积极开展工作, 认真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 2024-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 有关要求, 董事会对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 2024-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

《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有关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4-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 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